

债券简称：18中材Y1

债券代码：112668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  
**司债券（第一期）**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受托管理人”）编制。长江保荐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江保荐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长江保荐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长江保荐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67号”文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完成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 中材 Y1，债券代码：112668）的发行，发行规模为 11 亿元，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为 6.48%。

截至目前，本期公司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 二、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总裁刘颖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颖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规定，刘颖先生即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裁。刘颖先生辞任总裁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公司总裁由刘颖先生变更为黄再满先生。

### （一）本次总裁变更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举行。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聘任黄再满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黄再满简历如下：

黄再满先生：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公司董事、副总裁，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再满先生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本次总裁变更的影响分析

- 1、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 2、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董事会决议有效性未产生影响。
- 3、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旧符合法律规定和发行人章程规定。

长江保荐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此页无正文，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1日